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

四川省农村发展研究中心2023年项目申报公告

根据《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》和《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四川省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“四川省农村发展研究中心”2023年项目申报指南经审定发布，申报工作即日起启动。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1. 项目立项指导思想

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、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，以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，发挥重点研究基地的引导作用，推动社会科学为四川农业农村现代化服务。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、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等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，加强理论创新与实证研究，为省委省政府决策咨询服务。

二、项目类别与资助额度

研究项目分重点项目、一般项目和青年项目，其中重点项目不超过2项，每项资助不超过2万元；一般项目不超过11项，每项资助不超过0.8万元；青年项目不超过12项，每项资助不超过0.6万元。青年项目限35岁以下人员申报（计算日期截止2023年3月31日）。

三、项目申报方式

项目申报指南、申请书等请从四川省农村发展研究中心微信公众号(scnfzx)、中心官方网站（http://scrdr.sicau.edu.cn）下载。

四、项目申报要求

项目申报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须严格把关，依据《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项目管理方法》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。以下情况不能申报：以相同或相近选题已申报立项的省社科规划项目、科技厅项目、教育厅项目或其他省级社科重点基地项目者，以及本中心项目尚未通过结题审批者；获四川农业大学“学科建设双支计划”资助或主持学校社科联项目者。一经发现有不诚信行为，将取消项目，三年内不受理申报，并报省社科联、教育厅备案。

五、项目结项要求

项目一般要求在两年内完成，鼓励提前完成。最终成果形式为与研究主题高度相关的研究报告、学术论文和3000字左右成果要报（重点说明研究背景、问题分析和对策建议）。结题基本要求：

**1.重点项目**

满足以下条件：①须在CSSCI收录期刊（来源刊）上发表论文2篇以上，或在SCI、SSCI收录期刊发表论文1篇以上，且标注项目来源、项目编号和名称；或与研究主题相关的政策建议被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《成果要报》、教育部《专家建议》、省规划办《重要成果专报》采纳或获省部级领导批示1项；或在中心主办的《乡村振兴决策要参》发布成果2篇；②完成5万字以上研究报告；③提交政策建议1份；

**2.一般项目**

满足以下条件：①在CSSCI、SCI、SSCI收录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以上，且标注项目来源、项目编号和名称；或与研究主题直接相关的政策建议被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《成果要报》、教育部《专家建议》、省规划办《重要成果专报》采纳或获省部级领导批示1项；或在中心主办的《乡村振兴决策要参》发布成果1篇；②完成3万字以上研究报告；③提交政策建议1份；

**3.青年项目**

满足下列条件之一：①满足一般项目结题要求；②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发表1篇以上文章，并完成2万字以上的研究报告；提交政策建议1份。

**4.**所有课题研究成果皆应注明“四川省农村发展研究中心资助”字样，并标注项目名称和编号。

六、申报截止日期

本年度受理申报时间从即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截止。申报单位务必于截止日期前将申请书（一式5份，A3双面打印、中缝装订）及电子版报送中心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地 址：成都市温江区惠民路211号四川农业大学成都校区（611130）

联系人：蔡佳益

电 话：028－86290892

E-mail：scnfzx@163.com

http://scrdr.sicau.edu.cn

中心微信公众号：



四川省农村发展研究中心

2023年1月12日